

嵊州市黄泽镇三王工业园区综合提升工程（一期）

第 1 号澄清文件

各潜在投标人：

现对《嵊州市黄泽镇三王工业园区综合提升工程（一期）》招标文件，项目编号（A3303270430001279）更正如下：

1. 原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嵊州市黄泽镇三王工业园区综合提升工程（一期）招标清单.XML 文件已更正，请各潜在投标单位在电子交易系统内重新下载，以新的内容制作投标文件。

2. 原招标文件中开标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18 日 11 时 00 分”均调整为“2022 年 8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3. 原招标文件中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投标人应在 2022 年 8 月 15 日 16:00 时（北京时间）前到账，投标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包括提交电子保函）”均调整为“投标人应在 2022 年 8 月 17 日 16:00 时（北京时间）前到账，投标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包括提交电子保函）”。

第 1 号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的一部分，若与招标文件中的内容有重复之处，以第 1 号澄清文件为准，请投标单位及时下载。所修改的内容对投标单位具有同样的约束力，并按要求参加投标。

招标人：嵊州市黄泽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筑脸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5 日